

城乡环卫保洁工作简报

第 78 期

晋江市城乡环卫保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晋江市城市卫生管理考评中心 编

2019 年 3 月 13 日

关于 2 月份环境卫生考评情况的通报

2019 年 2 月，泉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考评中心、晋江市城市卫生管理考评中心分别组织对我市 19 个镇（街道）和经济开发区进行环境卫生考评。现将考评情况通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镇（街道）、经济开发区环卫保洁考评综合成绩排名：

类别	排名	镇（街道）	成绩	类别	排名	镇（街道）	成绩
镇 (街道)	第一名	经济开发区	95.60	镇 (街道)	第十一名	罗山街道	90.00
	第二名	东石镇	94.57		第十二名	西园街道	89.78
	第三名	英林镇	92.98		第十三名	深沪镇	89.05
	第四名	金井镇	92.37		第十四名	青阳街道	88.97
	第五名	西滨镇	92.30		第十五名	新塘街道	88.25
	第六名	灵源街道	91.25		第十六名	内坑镇	87.84
	第七名	永和镇	91.19		第十七名	池店镇	84.47
	第八名	安海镇	90.36		第十八名	陈埭镇	83.37
	第九名	紫帽镇	90.20		第十九名	龙湖镇	81.43
	第十名	梅岭街道	90.15		第二十名	磁灶镇	81.04

2月份，泉州、晋江市两级考评中心采取随机抽取考评对象、不事先通知、直奔现场暗访的方式分别抽评各镇（街道）1-5个建制村（社区），共考评村（社区）、工业园区114个，其中，优秀等次90分（含）以上的村（社区）60个，占52.6%，良好等次85分（含）至89分的村（社区）26个，占22.8%，合格等次80分（含）至84分的村（社区）16个，占14.1%，不合格等次80分以下的村（社区）12个，占10.5%。考评中发现环境卫生问题1127处（村居1029处，道路98处），截至3月13日下午已整改1110处，未整改17处，整改率为98.5%。

泉州市考评中心抽查考评公厕9座，晋江市考评中心考评村级公厕40座，其中80分以下7座、占14.3%。此外，晋江市考评中心对市环卫处负责保洁的市区城市公厕和379万平方米道路进行两轮考核，成绩均达到良好等次以上；抽评公路分局负责保洁的国道、省道、县道6段，国道324（井边-洋尾）（98分）、省道S308西园段（95分）、县道X322东石段（88分）、大深路（88分）、社马路（79分），沿海大通道深沪段（74分），发现环境卫生问题40处，已全部整改到位；组织开展全市生态流域环境卫生检查及污染源排查，共抽查15条（段）流域，发现环境卫生问题57处，截至3月13日下午已全部整改反馈。市住建局、城市管理局、农业农村局、水利局、生态环境局领导带队组成5个考评组，组织开展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考评，采取查阅资料档案和现场检查的方式进行考评，抽查了本市7个镇（街道）14个村（社区），考评综合排名依次是东石镇96.00分、青阳街道95.48分、梅岭街道94.94分、磁灶镇94.84分、永和镇94.78分、陈埭镇89.72分、英林镇88.28分。

二、存在问题

2月份，我市在泉州市“美丽乡村”环卫考评中综合成绩85.88分，排名第7位，较上月成绩提高了0.95分、名次提升3位，扭转了落后局面。因节后垃圾量大幅增长，垃圾外运量减少，垃圾发电厂爆库保持高位运行，垃圾转运效率有所降低。1月29日上午，张淑语副市长召开全市城乡环卫保洁暨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推进会，市城市管理局主要领导、分管领导逐个走访重点镇（街道）、实地指导督促环卫保洁工作；各镇（街道）也加大城乡环卫保洁管理力度，如：陈埭镇举办环卫保洁业务培训会、永和镇邀请泉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考评中心现场走访指导环卫保洁工作、龙湖镇开展薄弱村环卫巡查，各镇（街道）环卫管理成效有所显现。考评中发现存在五个方面问题：

（一）保洁制度执行不到位。个别镇（街道）、村（社区）未全面落实环卫保洁“七个一”机制，村（社区）干部的管理责任不明晰，环卫作业标准不高，停留在收运垃圾和应付上级下发的整改任务，也没有调动老人会、妇联会和群众参与环卫保洁管理，环卫保洁主题党日活动开展不一。

（二）环卫保洁管理不严格。部分村（社区）对环卫保洁工作不够重视，日常管理松散，村级日常检查没有落实，对环卫工人的在岗人数、作业时间、保洁效果及垃圾清运情况等疏于管理，影响了保洁质量；出租房集中区域偷倒、乱倒垃圾现象突出。如：内坑镇深圳村、池店镇赤塘村、陈埭镇仙石村等。

（三）环卫设施布局不规范。部分村（社区）未合理布设垃圾桶、垃圾收集点等环卫设施，垃圾桶集中摆放、违规占用机动车道等问题普遍存在，对破损垃圾桶未及时更换维

修，易出现垃圾乱倾倒、乱堆放、渗滤液污染路面等现象，影响垃圾收集和村容村貌。如：青阳街道曾井社区、罗山街道苏内社区、磁灶镇宝洋工业区等。

（四）薄弱村整改不彻底。少数村（社区）对各级考评发现的问题没有认真对待、存在应付心态，停留在点对点整改，没有进行全面整治并建立长效管理机制，经多次考评和整改后，环境卫生“脏、乱、差”现象仍然没有改观，特别是一些人口密集的镇村垃圾产生量大，垃圾“回潮”现象突出。如：陈埭镇江头村、龙湖镇坑尾村、磁灶镇张林村等。

（五）道路及周边保洁管理有漏洞。个别抽评的道路两侧空地、水沟、绿化带存在垃圾堆积、杂物堆积，道路上违规设置的村（社区）垃圾桶边垃圾散落、清运不及时等问题较多。如：国道 324 磁灶段、侨晖路（罗山至永和段）、安海镇南环路、龙湖镇凯宏路等。

分送：市委办、政府办、财政局、住建局、农业农村局、卫生健康局、城市管理局、公路分局、效能办、市委督查室、市政府督查室，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领导刘文儒、张文贤、洪于权、林仁达、陈晋永、郭鸿荣、张淑语、李志强、林庆峰。

抄送：泉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考评中心

电话：85232192（传真）

邮箱：晋江电子政务办公平台“考评中心”

编校：周文朴、林瞻仰